

九、中小企业声明函或监狱企业证明材料或残疾单位福利性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宾阳县宾州镇人民政府的宾阳县宾州镇新禾香米产业基地原材料仓建设项目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宾阳县宾州镇新禾香米产业基地原材料仓建设项目，属于建筑行业；承建企业为广西万嘉声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从业人员60人，营业收入为1923.07万元，资产总额为1159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广西万嘉声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日期：2024年8月15日



注：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请根据自己的真实情况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依法享受中小企业优惠政策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公告中标结果时，同时公告其《中小企业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结果

测试者提供有关信息：

- 1.企业名称：广西万嘉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 2.所属行业：建筑业
- 3.上年度营业收入 1923 万元资产总额 1159 万元。

测试结果：小型企业

测试时间：2024年8月13日

申明：测试结果是依据测试者提供的所属行业和有关指标数据生成，其信息真实性由测试者负责。



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

工业和信息化部中小企业局组织开发，供广大中小企业自测或政府部门、有关机构及社会公众辨别企业规模类型。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不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宾阳县宾州镇人民政府单位的宾阳县宾州镇新禾香米产业基地 原材料仓建设项目招标活动由本单位承担工程。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广西万嘉声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日期：2024年8月15日

